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新太科技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姓名	刘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张凌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张敏

公司负责人刘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敏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674,750,626.49	709,092,853.75	-4.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314,357,925.09	288,725,595.40	8.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9678	0.8889	8.88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639,196.37	184.2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8202	184.21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757,115.30	26,014,447.70	-98.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77	0.0801	-98.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6	0.0654	-54.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77	0.0801	-98.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5	8.63	减少403.3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	7.05	减少13.88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9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550.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50,50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651,407.9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151.47
所得税影响额	-341.39
合计	4,761,864.88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8,393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广州市番禺通信管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6,240,016	人民币普通股
广州市美好境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5,041,407	人民币普通股
辽宁省大连海洋渔业集团公司	7,2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大连冷冻机股份有限公司	2,7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总公司	2,7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广州智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华明1号	1,7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广东文华福瑞投资有限公司	1,365,000	人民币普通股
顾勤炜	1,204,700	人民币普通股
薛丽英	1,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报告期末数	年初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说明
应收票据	1,064.69	3,427.81	-68.94	子公司供应链应收票据2191万到期金额收款
预付账款	291.37	570.40	-48.92	母公司及子公司供应链减少预付方式采购物资
应收利息	456.76	317.33	43.94	子公司供应链开展付汇组合业务,计提远期外汇产品利息
其他应收款	6,685.29	903.78	639.70	子公司供应链代理业务开展迅速,代垫客户货款增加
存货	4,441.88	8,342.49	-46.76	报告期公司加强和改进存货管理,合理采购,控制库存存货
长期股权投资	1,807.03	869.37	107.86	确认对新设立参股企业广州市番禺汇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1000万
无形资产	1.03	2.92	-64.73	公司无形资产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0.71	0.11	545.45	子公司计提减值,预计在未来期间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而确认
应付票据	4,500.46	2,804.74	60.46	子公司供应链代理进口业务增加,向供应商开出信用证
应付账款	7,382.04	12,271.64	-39.84	公司加强和改进存货管理,合理采购,控制库存存货;同时子公司新太技术大宗采购货款陆续结清
预收账款	271.71	1,058.33	-74.33	按项目进度结转确认收入,核销预收账款
应付职工薪酬	92.91	777.00	-88.04	2010年计提年终奖金年初全额发放
应交税费	-333.09	295.60	-212.68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增值税留抵影响所致
应付利息	455.40	319.98	42.32	子公司供应链开展付汇组合业务,计提远期外汇产品利息
其他流动负债	82.31	219.84	-62.56	新太科技政府资助项目验收,结转当期损益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2.18	-13.97	-273.51	境外子公司新太国际报表项目由于汇率波动折算而形成的汇兑损益

报表项目	2011年1-9月	2010年1-9月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40,906.49	29,109.41	40.5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水平继续大幅提升,其中,母公司的经营收入稳定增长,特别是子公司广州新太技术有限公司的高增值产品集成业务规模和广州高新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的进出口供应链管理业务均大幅提升所致
营业成本	31,384.20	21,882.71	43.42	随着营业收入同步增长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2.95	236.63	61.83	随着营业收入同步增长
财务费用	-151.27	-558.86	72.93	报告期子公司高新供应链的财务利息收入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31.41	-161.91	119.40	2010年环账准备的会计估计变更,转回资产损失;延用新会计估计后,本期正常计提无异常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	27.22	-100.00	报告期内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投资净收益	-62.34	-154.82	59.73	2010年处置亏损子公司形成投资亏损,报告期仅按权益法对联营企业确认投资亏损
营业外收入	681.65	30,262.04	-97.75	2010年确认债务重整收益,报告期新太科技政府资助项目验收结转当期损益和收到即征即退增值税税收返还
营业外支出	5.46	1,046.84	-99.48	2010年公司豁免转让子公司的债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3.92	-3,163.60	184.21	报告期内多项大宗合同收回货款;2010年同期子公司新太技术大量采购支出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9.29	-2,789.05	166.66	报告期增加银行短期借款2000万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位于广州市天河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园建中路51-53号新太大厦的房产确权案件,2011年5月,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驳回公司诉讼请求,公司对此项判决不服已提起上诉,目前案件在二审中,尚无最终审理结果,目前不影响公司对该楼物业的使用。公司已于2004-2005年度全额预计了该房产确权纠纷可能造成的资产损失。

2、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宜尚在证监会审批中。

3、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9月26日审议通过向深圳发展银行广州珠江支行申请5000万元人民币授信,用于业务经营中开具承兑汇票,目前该授信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4、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于2011年4月7日至4月19日对本公司2010年年报编制、披露相关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并于2011年4月29日印发了〔2011〕9号文《现场检查结果告知书》,对公司存在的问题提出了整改要求。2011年5月19日六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整改报告》《详见临2011-016号公告》。本报告期,公司董事会已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事项,对资产处置、对外投资、资产抵押等权限进行了明确和修订,并提交11月3日召开的201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除法定承诺之外,非流通股股东还作出如下特别承诺: 一、公司控股股东佳都集团和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佳都信息对赠与资产作出盈利承诺及追加对价承诺如下:@在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当年及其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即2010年度与2011年度),广州高新链掌计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母公司的净利润不低于2,260万元。若广州高新链在2010年度和2011年度累计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母公司的净利润没有达到上述承诺金额,则实际净利润与2,260万元之间的差额部分将由佳都集团以现金方式补足,具体支付时间为2011年年度报告披露后5个交易日内。 若广州高新链在2010年与2011年累计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母公司的净利润没有达到2,260万元,且佳都集团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以现金方式补足,则佳都集团和佳都信息将追加送股一次: ①追加送股对象@公司将在2011年年度报告公告后10个交易日内发布追送实施公告,并确定追送股份的股权登记日和实施日,股权登记日不晚于年报公告后的15个交易日,追送股份的实施日不晚于年报公告后的20个交易日。于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除佳都集团和佳都信息之外的所有其他股东将作为追加送股对象。 ②追加送股数量@追加送股数量为新太科技本次向佳都集团和佳都信息定向转增的全部股份,即28,352,621股。在新太科技实施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全体股东按相同比例缩股时,将按照上述股本变动比例对目前设定的追加对价的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在新太科技实施增发、配股、可转换债券转股、权证等影响佳都集团、佳都信息和其他股东之间股权比例的事项后,追加对价股份总数不发生变化,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③追加对价承诺的执行保障@佳都集团和佳都信息将在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临时保管由新太科技本次定向转增的28,352,621股股份,直至追加对价承诺期满。在追加对价承诺期内由于上市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送股等方式而由此28,352,621股股份孳生的股份亦委托登记公司实行临时保管。在承诺期满后,若广州高新链达到佳都集团承诺的业绩,则前述股份的临时保管将自动解除。 二、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佳都集团承诺将在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提出以包括但不限于定向增发在内的方式向本公司注入佳都集团的优质ICT增值服务业务,以保证新太科技的持续发展和利润增长。若佳都集团在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成后36个月内未如期提出注入优质ICT增值服务业务,佳都集团将在36个月到期日后的20个工作日内向上市公司追送现金1,000万。 三、鉴于公司本次股改说明书公告前180个交易日新太科技二级市场的最高价格为21.77元/股,为充分保护公司流通股股东利益,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佳都集团与番禺通信承诺:自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成之日起三十六个月以内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本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25元/股的设定价格。在新太科技实施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包括本次股改的定向转增),全体股东按相同比例缩股时,将按照股本变动比例对目前设定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本次股改定向转增的除权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并据此调整目前的设定价格。 佳都集团与番禺通信若违反承诺卖出所持股票,卖出资金将全部划入公司账户,归全体新太科技股东所有。 四、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佳都信息承诺,自股改方案实施之日起,佳都信息受让的3,548,387股新太科技非流通股股份以及获得的1,951,613股转增股份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前述规定期满后,在二十四个月内不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 五、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佳都集团承诺,本次新太科技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完成后,如佳都信息不履行与所受让的3,548,387股新太科技非流通股相对应的股改对价支付义务和佳都集团在股改方案中的相关承诺,由此给其他股东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佳都集团承担。 六、鉴于本次股改实施过程中,部分非流通股股东未出具承诺函或未取得主管国资部门的关于同意其参与此次股改的批复文件,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佳都集团承诺,若上述相关股东或其主管国资部门对本次股改实施提出异议,则由佳都集团垫付该股东股改对价(垫付后,保证提出异议股东的持股比例不低于股改前)。上述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股票申请上市流通时,应向佳都集团支付价值补偿或取得佳都集团的书面同意后,由新太科技董事会向上交所提出上市流通申请。	1、报告期内佳都集团、番禺通信、佳都信息均按限售要求履行承诺。 2、佳都集团对赠与的高新链公司的业绩承诺尚未到期。 3、佳都集团承诺对向新太科技注入优质ICT增值服务业务尚未到期。 4、佳都集团和佳都信息定向转增的28,352,621股股份临时保管已于2010年10月办理完成。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1年公司继续实施在现代信息技术产业的通信增值领域,智能公共安防领域、企业呼叫中心,高增值产品集成服务等四大业务领域大力研发核心软件产品、扩大市场规模的经营策略,公司业务已全面取得了良好拓展。

根据目前的市场和经营情况预测,第四季度将继续保持良好增长势头,预计2011年全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80%以上(201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190.89万元)。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但因公司目前仍有较大数额的累计亏损,故本报告期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没有现金分红。

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伟

2011年10月26日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公告编号:2011-047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杨君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隋君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云龙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1.9.30	2010.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1,003,780,118.77	865,025,996.77	16.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781,239,046.99	749,934,754.49	4.17%
股本(股)	120,000,000.00	60,000,000.00	1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51	12.50	-47.92%

	2011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1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35,000,336.35	36.19%	413,423,322.29	56.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641,677.22	45.06%	49,304,292.50	46.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4,485,760.45	69.6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29	-15.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87	8.82%	0.4109	9.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87	8.82%	0.4109	9.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4%	-17.65%	6.47%	-15.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7%	-15.14%	6.50%	-14.1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44,263.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76,408.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5,172.35	
所得税影响额	5,918.76	
合计	-236,763.94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822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北京怡合财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6,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阳江市金科投资有限公司	5,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招远金都投资有限公司	5,1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巨龙环球科技有限公司	4,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裕坤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冠基國_H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民生银行-华商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25,87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23,937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08,58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827,132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情况

1.货币资金本期比期初减少40.39%,主要系公司本期采购加拿大豌豆及公司年产2万吨粉丝项目、粉丝生产中废料,粉渣综合利用项目和年产8000吨食用蛋白项目建设投入所致。

2.存货本期比期初增加54.33%,主要系公司本期多次大批量采购进口豌豆所致。

3.在建工程本期比期初增加724.31%,主要系公司年产2万吨粉丝项目、粉丝生产中废料,粉渣综合利用项目和年产8000吨食用蛋白项目建设所致。

4.短期借款本期比期初增加131.17%,主要系公司进口豌豆向农业银行招远支行借款970万美元所致。

5.应付账款本期比期初增加493.41%,主要系公司自身采购加拿大豌豆及代理进口豌豆22500吨,款项未结所致。

6.预收账款本期比期初增加33.26%,主要系公司订货会举办,销售市场扩展,客户预付款较多所致。

7.应付职工薪酬本期比期初增加32.30%,主要系公司本期应付工资增加所致。

8.应交税费本期比期初减少122.07%,主要系公司公司本期缴纳年产2万吨粉丝项目征地契税和其他地税税金以及进口豌豆海关增值税抵扣产生期末留抵税额所致。

9.其他应付款本期比期初减少63.62%,主要系公司缴纳年产2万吨粉丝项目征地税款所致。

10.实收资本本期比期初增加100%,主要为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十股转增十股"所致。

二、利润表情况

1.营业收入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56.45%,主要系公司产能扩张,销量增加,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的同时,本期销售豌豆收入较上年大幅增加,其他业务收入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897.16%所致。

2.营业成本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65.44%,主要系公司产能扩张,销量增加,主营业务成本的同时,本期销售豌豆成本较上年大幅增加,其他业务成本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876.39%所致。

3.销售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49.82%,主要系公司本年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召开厂商订货会,产品销量增加,产品运费、差旅费、进场条码费相应增加所致。

4.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145.29%,主要系公司银行借款较去年同期大幅减少,公司银行存款较充裕,利息支出相对减少,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5.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72.01%,主要系公司本期销售汇款及时,往来款项相应计提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6.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208.56%,主要系公司工程建设,部分固定资产清理及正常报废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情况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69.64%,增加1415.72万元,主要是公司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相对增加及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收到的现金相对减少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339.08%,增加-16874.39万元,主要是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资付款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比上年同期减少93.98%,减少52717.94万元,主要是公司2010年9月份募集资金5亿多元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1.发行人控股股东招远市君兴投资管理中心承诺:2.发行人控股东招远金都投资有限公司承诺。3.招远金都投资有限公司股东中同时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杨君敏、李玉林、隋君美、张代敏、杨东敏、陈晓宇、韩振智、马毅云、王美荣、马菊萍承诺。4.其余股东承诺。5.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招远市金岭镇人民政府承诺。	1.发行人控股股东招远市君兴投资管理中心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法人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发行人股东招远金都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向任何其他方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前述限售期满后,本公司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3.招远金都投资有限公司股东中同时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杨君敏、李玉林、隋君美、张代敏、杨东敏、陈晓宇、韩振智、马毅云、王美荣、马菊萍承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向任何其他方转让所持金都投资的出资,在锁定十二个月后每年向任何其他方转让的出资不超过所持金都投资出资总额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其离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金都投资的出资。"4.其余股东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5.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招远市金岭镇人民政府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法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严格履行承诺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无	无	无

3.4 对2011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1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50%以上			
2011年度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为:	50.00%	~~	70.00%
	公司产品进入销售旺季,食用蛋白项目部分产能达产,食用菌项目部分产能达产。			
2010年度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3,741,547.31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董事会关于业绩变动、亏损、扭亏为盈的原因说明。如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不确定因素,应当予以声明并对可能造成的影响进行合理分析。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年08月05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业绩及规划
2011年08月05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业绩及规划
2011年08月1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业绩、规划、募投项目进展情况
2011年08月1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业绩、规划、募投项目进展情况
2011年08月19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业绩、规划
2011年08月19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业绩、规划
2011年08月19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业绩、规划
2011年08月22日	证券部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股东	小非解禁
2011年09月05日	证券部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股东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募投项目进展情况
2011年09月2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业绩、募投项目进展情况
2011年09月2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业绩、募投项目进展情况
2011年09月2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业绩、募投项目进展情况
2011年09月2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北京市星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业绩、募投项目进展情况
2011年09月2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业绩、募投项目进展情况
2011年09月2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业绩、募投项目进展情况
2011年09月2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公司业绩、募投项目进展情况
2011年09月2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业绩、募投项目进展情况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杨君敏

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七日

福建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

2011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264　　证券简称:新 华 都　　公告编号:2011-049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陈志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青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美珍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1.9.30	2010.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2,206,184,577.70	1,799,476,378.86	22.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678,994,171.52	563,528,286.31	20.49%
股本(股)	320,640,000.00	160,320,000.00	1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12	3.52	-39.77%

	2011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1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370,801,174.42	28.48%	4,219,635,235.01	3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900,754.39	67.99%	113,298,585.21	72.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466,200,371.07	45.1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1.45	-27.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66.67%	0.35	6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66.67%	0.35	6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7%	59.72%	18.53%	49.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5%	62.36%	17.06%	40.5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38,225.1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682,779.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1,825.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7,469.07	
所得税影响额	-2,986,814.21	
合计	9,037,035.53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8,482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4,109,856	人民币普通股
刘晓初	3,369,442	人民币普通股
朱彦	2,754,800	人民币普通股
诸培贤	2,263,538	人民币普通股
金礼鸣	1,533,600	人民币普通股
蒋丽丽	1,514,000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平衡双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7,892	人民币普通股
卿海峰	1,403,300	人民币普通股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深	1,253,428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营业收入:2011年1-9月,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及门店的内涵式增长,实现营业总收入421,963.5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3.81%。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报告期实现盈利1,129.86万元,比增72.06%,主要受益于宏观经济向好,公司充分发挥规模优势,加大对供应链的优化整合,降低成本,提升盈利空间,部分门店由培育期逐步转为盈利。

(3)随着销售规模的扩大,报告期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的同比增幅分别为33.34%、43.83%。

(4)管理费用:报告期为12,159.0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431.72万元,增幅为57.35%,主要为计提期权成本1,819.93万元、泉州华大店因限期拆迁加速了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以及经营规模扩大、相应管理费和人工费用等增加等原因所致。

(5)财务费用:本期为430.33万元,相比去年同期的271.02万元增幅为58.78%,主要系银行卡手续费增加所致。

(6)资产减值损失:本期为-100.19万元,主要是随着CPI的上涨,转回部分存货减值准备所致。

(7)营业外收入:本期收入1,323.18万元,较去年同期的250.77万元增幅为427.87%,主要系收到招商投资补助、节能减排补助以及纳税奖励所致。

(8)货币资金:期末较期初增幅95.83%,主要系回笼款项增加所致。

(9)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为852.77万元,较期初增幅43.74%,主要系待摊租金增加。

(10)在建工程:期末较期初增幅155.4%,主要系支付三明配送中心、安溪湖头商场工程款项。

(11)无形资产:期末651.79万元,比期初增加225.8%,主要系增加安溪湖头商场土地使用权证。

(12)应付票据: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支付货款加大采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所致。

(13)应付职工薪酬:期末较期初增加190.95万,系人工费用增加所致。

(14)其他流动负债:期末比期初增幅63.83%,主要系期末结算单据未达的店租及应付水电费等。

(15)截止2011年9月末,公司总股本为32,064.00万元,同比增长100%,资本公积同比降低64.03%,系2011年9月27日公司实施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10股的分配方案所致。

(16)少数股东权益:期末为279.35万元,较期初减少幅度为65.1%,系合资公司尚处培育期所致。

(1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幅45.19%,主要系随着经营规模扩大因货款采用帐期结算、预收客户款项增加以及新增利润等使得现金净流入增加。

(18)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33.26%,主要系部分新增门店业主尚未交付,建店支出减少。

(19)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为-1,603.2万元,系实施2010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分红支出,较去年同期的-1,068.80万元增长50%。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1年2月28日召开二届七次董事会、二届七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拟通过201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做大做强主营业务,在福建省内的福州、泉州、厦门、漳州、龙岩、三明、宁德、南平等8个城市,以及福建省外的广东省汕头市、贵州省贵阳市、贵州省遵义市等3个城市共发展38家连锁超市和3家百货店。2011年3月16日,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上相关议案。

2011年8月26日,公司201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截止目前,公司尚未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复。有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进展事宜,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予以公告。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不适用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不适用
发行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在持有本公司控股权期间内,新华都集团及新华都集团的全资或控股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或受托经营管理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若本公司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本公司享有优先权,新华都集团及新华都集团的全资或控股企业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	严格履行承诺事项